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4 年下半年績優服務人員

具體事蹟一覽表

姓名	具體事蹟
邱淑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辦理保險商品控管、訂定保險商品審查作業流程、彙整各承辦人備查商品抽查意見及撰寫保險商品抽查報告，盡心負責。 二、 訂定保險商品審查相關法令之修訂、廢止及疑義解釋之研擬，認真負責。 三、 因應 OIU 業務開放，協助釐訂產險公司保險商品送審相關附件，認真負責。 四、 每週彙整及更新相關裁罰事宜，盡心負責。 五、 辦理產險公司國外母公司社長及董事長來局拜訪事宜，認真負責。 六、 辦理日本損保綜研所來局拜訪會議及準備會前資料，事後並提供彙整後資料，盡心負責。 七、 辦理 104 年「微型高齡免煩惱 居安行車有保障」保險公益路跑暨園遊會活動，簽辦招標文件，持續與廠商、產、壽險公會、設攤單位、保險業者及週邊單位等接洽聯繫。另配合園遊會舉辦之微型保險、汽車保險及地震保險競賽及保險業愛心捐助儀式，彙整相關資訊、規劃儀式、安排頒獎流程等相關作業，備極辛勞，圓滿達成任務。
林欣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辦理修正「保險業不動產投資之即時利用並有收益認定標準及處理原則」，以及研處不動產投資自律規範、申請展延即時利用期限個案態樣，主動積極收集資料，並研析建議。 二、 辦理修正「保險業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之放款及其他交易管理辦法」。 三、 辦理修正「保險業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 四、 辦理訂定「保險業資金投資國內募集發行之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相關規定」 五、 辦理訂定「槓桿反向型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相關 ETF 商品投資規範。 六、 研處保險業擔任都市更新實施者之規範。 七、 研處保險法涉及同一人、利害關係人交易相關法規疑義，協助釐清解決公司疑慮。 八、 辦理安定基金申請動用金融業特別準備金之審核，積極主動辦理提高效率。 九、 辦理國內不動產、放款、有價證券投資之統計分析，認真細心解決相關問題。 十、 個性隨和、工作認真、態度積極、耐心溝通、細心分析、虛心學習，能圓滿完成任務值得嘉許。